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教发函〔2020〕115号

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各学院增设方向

山西工科大林职业大学的通知

山西省人民政府：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各学院增设方向增设专业本科教育类专业的批复》（晋政函〔2020〕100号）和《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各学院增设方向增设专业本科教育类专业的批复》（晋教函〔2020〕30号）收悉。

根据《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各学院增设方向增设专业本科教育类专业的批复》和《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各学院增设方向增设专业本科教育类专业的批复》的精神，同意山西大学各学院增设方向增设专业本科教育类专业。山西大学各学院增设方向增设专业本科教育类专业，应严格按照《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各学院增设方向增设专业本科教育类专业的批复》和《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各学院增设方向增设专业本科教育类专业的批复》的要求，加强专业建设，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山西大学各学院增设方向增设专业本科教育类专业，应严格按照《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各学院增设方向增设专业本科教育类专业的批复》和《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各学院增设方向增设专业本科教育类专业的批复》的要求，加强专业建设，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教育部 2020年11月15日

附件：

一、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系独立设置的公办本科层次职业高等学校，由你省负责领导和管理。

二、学校要切实加强党的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三、学校要坚持职业教育办学定位，保持职业教育属性和特色，培养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

四、我部将适时对学校办学定位、办学条件、办学行为和人才培养质量等情况进行检查。

望你省加强对学校的指导和支持，加大资源投入力度，加强教师队伍特别是“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完善内部治理结构，规范办学行为，注重内涵发展，促进学校办出特色、办出水平，更好地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此件主动公开)

抄 送：山西省教育厅。

部内发送：有关部领导，办公厅、高教司、职成司、学生司

教育部办公厅

2020年12月23日印发

